

中外历史 名人传略

世界部分

主编 段万翰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外历史名人传略

世界部分

主 编 段万翰

责任编辑 笑 峰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中国科学院开封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3.25印张 330千字

1984年5月第1版 1984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8,800册

**统一书号11105·64 定价 1.85(平)元
2.70(精)元**

序　　言

讲述历史离不开历史人物。马克思主义认为，历史是人民创造的，但并不排除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一些重要的历史人物，往往会对社会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等发生重大影响，甚至推动或阻碍历史前进。如果排除不同时代的历史人物，无视他们所起的历史作用，那么历史也就不成其为历史。因此，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实事求是地介绍和评述各类历史人物的主要经历，尤其是他们的政治主张、思想观点、社会活动以及重要著述，以帮助学生理解各个历史时期的重要历史事件，进而能对历史现象作出正确的叙述和分析，是历史教学中不可忽视的一个方面。

但是，目前中学历史教材由于受到篇幅和体例的限制，不可能对人物作较为详尽的介绍。一些图书资料匮乏的教师，在准备讲述时也有一定困难。《中外历史名人传略》世界部分正是为弥补这方面的不足和为教师提供这一方便而编写的一本工具性参考书。

人类历史渊源悠久，历史名人灿若河汉，要在一本书中包罗无遗是不可能也是不必要的。本书所选收的历史名人，限于中学《世界历史》课本中所提到的较为重要的人物，内有政治家、革命家、思想家、军事家、科学家和文学家等共一百零五人。所谓较为重要的人物，是指在某一时期、某一国家和地区、某一领域内对人类历史发展起过重大作用的人物。其中也有一些是阻碍历史前进的反面人物，抑或是在一生的某个时期起过进步作用，而

在某个时期起过消极作用甚至反动作用的比较复杂的人物。我们希望，通过对这些名人传略的记述，提供一些较为丰富的感性材料，从一个侧面再现历史的本来面目，从而有助于理解教材，了解各种历史现象的内在联系，把握历史发展的规律。

本书是按人物出生时间先后编排的。为了适合教学参考之用，本书所撰写的名人传略，除简略地叙述其一生经历而外，对教材中所涉及到的该人物的思想、活动和著述等，有较为具体的介绍和说明，但尽可能避免彼此重复。各篇字数多寡不一，大抵经历曲折、历史地位重要、影响较大，或教材中较难理解的，则篇幅较多，反之则较少。写作中力求做到兼有科学性、思想性、知识性和趣味性。一些学术上有争议的人物，其评价采用教材中的说法。

本书的作者都是大中学校教师，他们为编写这本书付出了辛勤的劳动。但由于编者水平不高，又缺乏经验，错误之处肯定不少。为此，衷心希望读者提出批评意见，予以指正。

段万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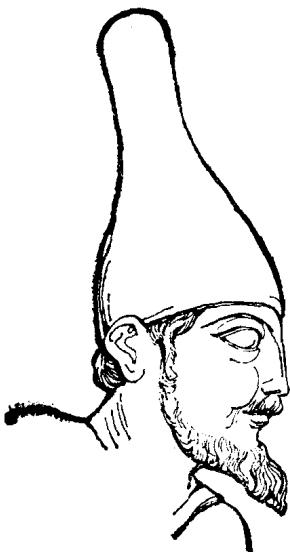
一九八三年三月

2576 / +815

目 录

序言	1	查理曼	86
美尼斯	1	拉齐斯	91
图特摩斯三世	4	阿维森纳	93
汉谟拉比	8	但丁	96
荷马	13	贞德	101
梭伦	17	迪亚士	105
居鲁士	21	哥伦布	108
乔达摩·悉达多	24	达·芬奇	112
伯里克利	27	达·伽玛	117
希罗多德	31	哥白尼	122
苏格拉底	36	麦哲伦	127
德谟克利特	39	马丁·路德	131
修昔底德	43	闵采尔	135
柏拉图	47	丰臣秀吉	139
亚里斯多德	50	李舜臣	142
亚历山大	53	布鲁诺	145
阿育王	58	莎士比亚	149
斯巴达克	61	伽利略	154
○恺撒	66	笛卡尔	159
屋大维	71	克伦威尔	162
克洛维	76	牛顿	166
○穆罕默德	81	彼得大帝	171
孝德天皇	84	孟德斯鸠	176
		伏尔泰	180

卢梭	183	俾斯麦	308
狄德罗	187	鲍狄埃	311
华盛顿	191	马克思	315
瓦特	196	恩格斯	320
普加乔夫	201	威廉·李卜克内西	325
杰斐逊	204	列夫·托尔斯泰	329
马拉	208	易卜生	333
杜桑·卢维杜尔	211	瓦尔兰	336
歌德	215	倍倍尔	339
伊达尔哥	220	穆罕默德·艾哈迈德	342
罗伯斯庇尔	224	爱迪生	346
门罗	229	伯恩施坦	351
丹敦	232	明治天皇	356
圣西门	235	全琫准	359
拿破仑·波拿巴	240	考茨基	362
黑格尔	245	米勒兰	365
欧文	249	甘地	368
傅立叶	254	张伯伦	371
梅特涅	259	列宁	375
圣马丁	263	卢森堡	380
史蒂芬孙	268	O邱吉尔	383
玻利瓦尔	272	斯大林	387
梯也尔	277	季米特洛夫	392
巴尔扎克	280	罗斯福	396
普希金	284	墨索里尼	400
布朗基	288	台尔曼	404
林肯	292	O希特勒	408
蒲鲁东	297	戴高乐	412
达尔文	300	铁托	416
巴枯宁	305		



美 尼 斯

美尼斯，又称美那，古埃及第一王朝（约公元前3100—前2890年）的开创者。

埃及位于非洲大陆东北部，尼罗河流贯南北。自第一瀑布以下的狭长河谷地带被叫作上埃及；三角洲沼泽地区被叫作下埃及。公元前3500年左右，在上埃及和下埃及先后出现了几十个最初的奴隶制小国，即各由许多村社联合组成的州。经过长期的战争和兼并，逐渐形成了上埃及王国和下埃及王国。但这两个王国之间仍然争战不已。到公元前3100年左右，两个王国初步统一，建立了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机构。据传说，完成这个统一大业的，就是古埃及第一王朝的开创者美尼斯。

美尼斯原来是上埃及王国的国王。上、下埃及的统一是有其历史必然性的，而美尼斯的武力征服使统一变成了现实。但下埃及比较富庶，他们对于美尼斯的统一是不欢迎的。美尼斯不得不设法作出一些让步，以取得他们的支持。鉴于统一前上埃及国王戴白冠，以神鹰为保护神，以白色百合花为国徽；下埃及国王戴红冠，以蛇神为保护神，以蜜蜂为国徽，所以美尼斯在上、下埃及分别加冕。他在下埃及宣布自己是下埃及的国王，以下埃及独立

国王的名义加冕，戴的是红冠，并且遵从一切作为下埃及国王应遵守的制度和传统，而不说自己是全埃及的国王。同时，他又加冕为上埃及国王，头戴白冠。只是在上埃及，他才宣称自己是“上下埃及之王”；有时红冠和白冠合戴，以象征上、下埃及的统一。从美尼斯开始，埃及国王必须具有两重身份，经过两次加冕，举行两种典礼。这种传统，一直到古埃及历史的末期还继续存在着。

美尼斯作的另一让步，就是在上、下埃及分设国库。下埃及经济上比较发达，有较多的赋税收入，存放税收的国库称为红仓。上、下埃及分别保留宗教中心，设立圣城。这说明美尼斯完成的统一还是初步的，并不巩固。

在开罗博物馆里，保存着埃及国王纳尔美尔的一块著名的还愿石板，上面刻绘着上埃及战胜下埃及的象征图画：中央是纳尔美尔正举起权标击打一个被俘获的敌人；右上方是上埃及的保护神即神鹰夺得了下埃及，后者被画成一块平地，上面有一束三角洲地区特有的纸草，还长着一个人头；下面是逃跑的人或被杀死的人。画面旁边的铭文是：“国王从（下埃及）伽尔普那湖地方带来了六千名俘虏。”现代考古学家还发现了一个“纳尔美尔调色板”。有趣的是，在它的一面刻绘着纳尔美尔头戴白冠，手执权标，打击敌人；在另一面刻绘着纳尔美尔改戴红冠，领导凯旋游行队伍。此外，“纳尔美尔权标头”还夸张地刻绘了他在北征中获得大量的战利品：四十万头牛，一百四十二万二千头羊，以及十二万名俘虏。许多研究者认为，纳尔美尔国王就是传说中的美尼斯，画面上反映的正是美尼斯统一上、下埃及的那一段历史。

埃及刚实现统一的时候，美尼斯选择他的故土提尼（今埃及季尔加和巴利亚纳之间）为首都。但他后来发现，提尼偏居南方，在那里不易控制下埃及。他认为作为全国的首都，最适宜的

地方是在上埃及和下埃及的接合处，即在三角洲的上方、尼罗河从它的主流分出支流的那个地点。于是美尼斯就在那里建立新都，称为“白城”，大概是指他的朝廷所在的城堡而言。到第六王朝的时候，白城被称为孟斐斯。这个地方对巩固埃及的统一具有巨大的战略和经济意义。孟斐斯另有一个名称叫吉加普特，意思是“普塔神之宫”，由此产生了埃及的希腊文名称埃及普托司。这就是埃及这个国家名称的来历。

美尼斯统一埃及的经济动因，在于尼罗河流域农业的发展要求组织统一的和复杂的人工灌溉系统，而这只有在统一的国家范围内才能办到。上、下埃及统一后，美尼斯开凿运河，建设了几处巨大的灌溉工程。

传说美尼斯享了高年，在一次猎取河马时死去。美尼斯开创的第一王朝，从他算起，共有八个王，传了约二百一十年。

(宇 骚)



图特摩斯三世

图特摩斯三世（约公
元前1504—前1450年在位，

即位后的第二十二年开始亲政），古埃及第十八王朝的第五位国王。

第十八王朝（公元前1567—前1320年）的建立，使古埃及进入了对外扩张的强盛的奴隶制军事帝国时代，即新王国时代。图特摩斯三世是这个王朝最著名的国王。

图特摩斯三世是图特摩斯二世和妃子伊西丝生的儿子。图特摩斯二世娶他的同父异母姐妹哈特谢普苏特为王后。王后有女无子，她有着很强的权势欲。约公元前1504年，图特摩斯二世去世。在阿蒙神庙僧侣的支持下，大约十岁的图特摩斯（与父同名）继承了王位，是为三世。但哈特谢普苏特很快就夺取了王权。过了四年，图特摩斯三世被弄到卡尔纳克的阿蒙神庙里当祭司。于是哈特谢普苏特大权独揽，成了古埃及历史上唯一的女王。这位女王在全国营建了许多巨大的庙宇和其他建筑物，通过浮雕和壁画来神化自己，把自己说成是阿蒙神的女儿，以此证明她继承王位的权利是无可争辩的。

被剥夺了王位的图特摩斯三世，被迫和祭司们生活在一起，

一言一行都受到女王派来的密探的监视。可是，他身处逆境，并没有打消夺回王位的念头。他清楚地知道，王位的父系继承制早已深入人心，人们对阿蒙神的崇拜也是根深蒂固的。他决心利用这些条件争取支持者，制造复位舆论。经过周密策划，到了公元前1482年，即他初登王位后的第二十二年，哈特谢普苏特突然失踪，下落不明；图特摩斯三世从此结束僧侣生活，复位当政。

图特摩斯三世复位伊始，就着手清除哈特谢普苏特的影响。他派人跑遍全国各地，毁掉她的雕像，从建筑物上刮掉她的名字，并宣布哈特谢普苏特的朝代是不合法的。

接着，图特摩斯三世发动了规模空前的对外侵略战争。在频繁的征战中，他表现出了杰出的军事才能。他建立了一支训练有素的强大军队，以二十五人为一分队，总兵力达二万五千人以上。

对亚洲土地的侵占，是在他爷爷图特摩斯一世的时期完成的。到哈特谢普苏特统治告终时，巴勒斯坦和叙利亚一带的小王公，以南叙利亚的卡叠什王为首，组成联军，想把埃及人从他们那里赶走。图特摩斯三世复位才两个多月，就稳定了国内政局，随后率领军队直奔亚洲。当军队开到巴勒斯坦北部卡麦尔山西坡叶赫木城的时候，他召集军事长官开会，研究如何进攻反叛的王公们陈兵的战略要地美吉多。当时通往美吉多的路有三条，其中两条是盘山大道，一条是山间小路。图特摩斯三世估计对方对大道早有戒备，因此主张走小路。他在会上谈了自己的想法，然后问：“告诉我，你们以为如何？”

军官们回答：“这么狭窄的小路怎么走呢？这不是要我们一匹马跟着一匹马、一个人跟着一个人走吗？难道不会出现这种情况，即我们的前卫部队已在美吉多作战，而我们的后卫部队还离得很远而不能投入战斗吗？”他们主张走大道，而不要舍易求难，

去走小路。

但是图特摩斯三世坚信，只有出其不意，才能克敌制胜。他决定走狭窄的小路，并对军官们说：“你们谁愿意走大道的就走大道，谁愿意走小路的就跟我走！”

军官们见国王主意已定，赶快表示：“只要陛下到哪里，我们也就跟到哪里，因为奴仆总是在自己主人的后面。”于是国王向全体兵士发出命令：“我们每个人要勇敢。我们的步伐要坚定，向那狭窄的小路前进！”黎明时，部队开始行军。

当天傍晚，到达窄路的路口，并在那里驻扎过夜。第二天清晨，图特摩斯三世走到部队最前面，举着阿蒙神的徽号，亲自率领部队通过窄路。到达窄路尽头时，他又站在那里，直到最后一个士兵安全通过为止。在落日的余晖中，部队前进到了美吉多南边奇那溪流的沿岸，图特摩斯三世下令就地宿营。这时，在美吉多布阵的那些王公们对他们的行动毫无所知。

第二天早上，图特摩斯三世把部队分为三支，从中间和侧翼分别向美吉多进攻。他自己登上金银装饰的战车，手执武器，勇猛冲锋。王公们的部队受到突然袭击，一下子乱了阵脚，立即从营地逃向城堡。城内居民已经将城门关闭，只放下绳索让他们爬上城墙。但这时，图特摩斯三世的军队在指挥上却犯了一个错误：他们忙于掠夺营帐，抢劫金银财富，错过了攻城良机。结果，卡叠什王乘隙逃跑，美吉多城堡的防守也得以作好准备。埃及军队夺取了战利品以后，才转过来攻城。图特摩斯三世传令埃及军队：“要好好打，我勇敢的军队。一切国家的一切王公都集合在这个城里。占有美吉多，就是占有几千个城市！”可是，美吉多城仍然没有被攻破。

图特摩斯三世下令对美吉多进行围困。七个月以后，美吉多终于陷落。投降的王公们献给埃及国王许多珍贵的礼物，如金银、蓝宝石和孔雀石等，以求得他的宽宥(yòu)。美吉多是由

巴勒斯坦通向叙利亚和腓尼基的战略要地。图特摩斯三世首战告捷，就为他在亚洲进一步发动侵略战争打开了通道。

美吉多之战结束后，图特摩斯三世又乘胜北侵，直达黎嫩山南麓，占领了许多城市。在以后二十年中，他十六次入侵叙利亚和巴勒斯坦。他经常在夏季到来时前往亚洲，冬季开始时回到埃及料理政事。在第五次战役中，他攻占了腓尼基沿海城市，并建造了海港，使埃及海军能够配合陆军作战。在第六次战役中，他攻取了扼制叙利亚南北的重镇卡叠什。在第八次战役中，他率军渡过幼发拉底河，向米丹尼王国进军。只是由于米丹尼慑于图特摩斯三世的军威，赶忙向埃及献礼纳贡，才避免了兵败国亡的厄运。图特摩斯三世在幼发拉底河畔他祖父图特摩斯一世树立的纪念碑旁，又建造一根石柱，以纪念他自己的胜利。图特摩斯三世还迫使两河流域的亚述、巴比伦和小亚细亚的赫梯等国向他纳贡。他又西侵利比亚，南侵努比亚，使埃及的南界一直扩展到了尼罗河第四瀑布附近的纳帕塔。每次侵略战争都要掳回大批战俘、牲畜和财物。又将大批战利品和贡物献与阿蒙神庙，从而助长了僧侣贵族的权势。随着战俘的大量输入，奴隶制经济进一步发展起来。图特摩斯三世在他的花岗岩方尖碑上自夸为“胜利之王，诸国之王”。主要是在图特摩斯三世在位时形成的这个强大的军事帝国，维持了二百年左右的时间。

图特摩斯三世是个有才干的统治者。他将被征服地区的王公的儿子们带到埃及，给予他们以埃及宫廷的教育，把他们培植成埃及的忠实代理人。他最后十二年的生活，是在恬静中度过的。约公元前1450年，图特摩斯三世死去，被葬于当时埃及京城底比斯西部“王陵之谷”的偏僻处。

(宁 骚)



汉 莫 拉 比

汉 莫 拉 比（？—公元前
1750年），古巴比伦王国国王。

古巴比伦王国是古代东方的奴隶制国家，位于西亚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中下游地区。汉谟拉比为该王国第一王朝的第六代国王，约于公元前1792年登位。

汉谟拉比刚当上国王那个时候，肥沃丰腴(yú)的两河流域存在着许多个城市国家，巴比伦只是其中之一。这个国家是公元前1894年由来自叙利亚草原的阿摩利人首领苏木阿布建立起来的。在最初的一百多年间，它不过是一个时而依附这一邻国，时而向另一邻国称臣的小邦。其领土范围，长才一百二三十公里，宽仅三十多公里。从这个国家往南，在原苏美尔国家的版图上，由阿摩利人建立了伊新和拉尔萨两个国家。伊新的东北是埃什努那国，西北是玛里国。在两河流域的北部，也建立了一系列的城市国家，其中最强盛的是亚述国。公元前十八世纪初，亚述南侵，将玛里和埃什努那沦为属国；伊新日益衰弱；从东方来的依蓝人又征服了拉尔萨。这种客观形势，有利于汉谟拉比施展自己的政治和军事才能。

汉谟拉比懂得，要使巴比伦居于群雄之上，应当确立法制和

发展经济。他命名在位的第二年为制定国法之年，通过编制法典，镇压奴隶的反抗，巩固奴隶主阶级的统治。他命令开凿河渠，兴修水利，发展农业。这样，他的国家就有了雄厚的实力，能够支持他对外发动一系列的征服战争。从他在位的第六年起，他开始调兵遣将，向外扩张。

为了避免四处受敌，汉谟拉比审时度势，集中全力打击一个主要敌人。他首先稳住北方强国亚述。据说他曾暂时承认自己附属于亚述国王沙姆希亚达德一世，还同依蓝人在拉尔萨建立的王朝保持友好关系。在拉尔萨国王黎姆新的支持下，汉谟拉比击退了从东部边境入侵巴比伦的另一支依蓝人，征服了伊新和另一个城市国家乌鲁克。

初战告捷后，汉谟拉比决定集中力量对付亚述。这时正值亚述国王沙姆希亚达德一世去世，汉谟拉比派出军队，帮助备受亚述欺凌的玛里，驱逐了沙姆希亚达德一世的儿子，结束了亚述人在那里的统治。原来的玛里王室重掌权柄，国王吉木里林对于汉谟拉比的援助感恩戴德。于是，玛里成了巴比伦的可靠盟友，吉木里林和汉谟拉比在信函往来中亲热地称兄道弟。吉木里林还派出代表，常驻巴比伦宫廷。在对外政策上，两个国王互通声息，往往采取统一步调。在一段时间里，玛里的确从这种联盟中得到了实惠：它的经济呈现了新的繁荣，对外商业联系有了较大的发展，并且胜利地击败了埃什努那国军队的入侵。至于汉谟拉比，从中得到的好处则是根本性的：他开始确立了巴比伦在两河流域的霸主地位，而这时他执政才十五六年。

不久，拉尔萨君主黎姆新与汉谟拉比的关系破裂了。汉谟拉比决定积聚力量，给拉尔萨以沉重打击。在他即位的三十年，他调集军队，沿幼发拉底河南下，向拉尔萨发动了决定性的进攻。据推测，他可能采取了控制河水（壅〔yōng〕水或突然放水）的斗争手段，使居于下游的敌国拉尔萨蒙受了重大损失。经

通过对拉尔萨的最后要塞的数月围攻，他终于灭掉了这个劲敌，迫使他昔日的盟友黎姆新逃奔今伊朗境内的古国埃兰。这样，汉谟拉比就成了两河流域整个南部地区的统治者。同时，他还于公元前1764年出兵夺取了东北方向的埃什努那国，击败了企图来援助他们的依蓝人军队。

汉谟拉比建立起强大的中央集权国家。他本人总揽国家司法、行政和军事大权，并在各城市和地区设置命官，通过他们贯彻国王政令，管理地方的行政、税收和水利工程。为了维护世俗的统治，汉谟拉比将巴比伦的守护神马尔杜克奉为主神，而将征服地区的苏美尔和阿卡德的那些神灵都贬为马尔杜克的臣仆。汉谟拉比宣称：“我是天下四方的保护者，曾经使巴比伦声名大振，博得了主神马尔杜克的青睐。”还说，天与地的主神授与马尔杜克“主宰世人之权”，而他本人则是“联系天与地的祭司”。汉谟拉比纯粹出于政治需要而改造神灵世界。他创造的这种宗教，被后人称为“政治一神教”。

就在征服拉尔萨和埃什努那的那一年，汉谟拉比将执政以来颁布的那些法律条文进一步系统化，编制成一部法典，即汉谟拉比法典。这一古代空前规模的法典，被镌刻在一个玄武岩石柱上。石柱高二点二五米，底部周长一点九〇米，上端周长一点六五米。石柱的上部是一幅浮雕，刻着体现日神沙马什授权予汉谟拉比的情景：日神坐着，郑重地将法典交给汉谟拉比；汉谟拉比衣冠严整，肃穆地站立着，虔诚地向日神致意。法典使用的是古典的阿卡德文学语言。它包括序文、条文和结语三个部分。在序文和结语里，汉谟拉比说他立法的目的，是“使正义在国内昌明起来，锄奸去邪，不许强者欺凌弱者，象沙马什一样升临在黔首之上，普照全球，以求造福人群”。他极力夸耀自己的文治武功，标榜自己“得到了上苍的宠爱”；“是王中之神，富有智慧”，“战无不胜”，“一切谋略无不得手”；“是光芒普照苏美尔和

阿卡德国家的巴比伦的太阳”，给被征服地区的人民带来了安宁与幸福。他威胁说，“按照众天与地的大法官沙马什的命令，我的正义正在国内大放光明；按照我的主神马尔杜克的诺言，任何人都不会废止我的策划”。假如后世的人们“不尊重刻在我的石柱上的语言”，上帝就将“夺去他贵为君主的光荣，粉碎他的王笏（hù），诅咒他的命运”，“使他终归灭亡”。法典本文共二百八十二条，内容包括司法行政、盗窃处理、商业高利贷及债务奴役、租佃雇佣关系、婚姻和遗产继承、奴隶买卖及处罚、农牧业等等，比较全面地反映了古巴比伦的社会情况，说明了古巴比伦王国奴隶主专政的实质。

在汉谟拉比征讨拉尔萨和埃什努那的时候，北方的玛里国没有向巴比伦的军队提供援助。玛里国王吉木里林眼看着巴比伦的实力一天天地增强，版图一天天地扩大，而且汉谟拉比的气焰日炽，往往象对待自己的臣子那样给他说话，就很自然地想到玛里国以后会是一个什么样的下场。果然，拉尔萨和埃什努那灭亡不久，也就是在汉谟拉比执政的第三十三年，巴比伦国王决定吞灭玛里国。玛里国地狭民寡，汉谟拉比没费多大气力，就于公元前1758年战胜了吉木里林的军队，将玛里变成了自己的属国。吉木里林不肯安于从属的地位，两年后举兵反叛，企图摆脱巴比伦的统治。汉谟拉比不能容忍吉木里林有任何反抗的表示，给了他以残酷的惩罚：彻底摧毁了他的豪华的宫殿和城堡，消灭了玛里国。

接着，汉谟拉比扫平了底格里斯河一带的城市国家。这样，汉谟拉比就统一了两河流域最重要的地区，控制住了向东方、北方和西方去的贸易和交通要道。汉谟拉比结束了自乌尔第三王朝（公元前二十二到二十世纪）崩溃以来两河流域诸国争夺、扰攘不安的分裂局面，这在当时是有利于社会的安定和生产力的发展的。